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2015年，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于2015年6月起履职。现将201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周忠惠、独立董事张文军、董事楼家麟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周忠惠先生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2015年1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九次会议，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年报审计计划安排。

2、2015年2月12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并确定审计机构2014年度工作报酬的议案》、《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第七届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3、2015年4月26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15年6月3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组后上市公司2015年度预算的议案》、《关于重组后上市公司2015年度新增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世敏、独立董事金宇、

董事楼家麟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陈世敏先生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9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2015 年 8 月 13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关于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统一和修订的议案》、《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建立的工作汇报》、《公司 2015 年内控规范建设、实施及评价的计划》。

2、2015 年 8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可兆驰股份定向增发调整后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新增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15 年 9 月 22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艾德思奇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云集将来传媒（上海）有限公司、美国 Discovery Networks Asia Pacific PTE LTD 联合制作真人秀原创节目的议案》。

4、2015 年 9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确定报酬的议案》。

5、2015 年 10 月 26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关于下发各事业群组建立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小组和建立群内部控制规范日常负责人员的通知》、《审计委员会运作的具体工作安排操作细则》（试行）、《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具体工作安排操作细则》（试行）、《经济责任审计实施细则》（试行）、《经济责任审计事务所选聘的具体工作安排细则》（试行）、《关于下发公司合并范围内子控股公司制定内控缺陷标准的通知》、《公司 2015 年年报预审计划》。

6、2015 年 11 月 17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 SMG 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7、2016 年 1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七次会

议，审议通过《公司领导干部任前经济责任告知制度》（试行）、《公司审计整改制度》（试行）、《公司内部审计情况报表制度》（试行）、《公司 2015 预审沟通计划》、《公司 2015 年年审安排计划》。

8、2016 年 2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内审工作 2015 年小结》、《公司内审工作 2016 年工作计划》。

9、2016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年审情况专题报告》、《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公司 2016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公司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的意见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要求，认真审阅了全年的定期报告。

在 2015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议事规则》充分履行监督职能，在事前、事中、事后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工作进行充分沟通，并对审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符合公司的审计安排，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要求，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同意将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的监督及评估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行 2015 年度财务

报表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并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公正，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控股股东一直认真履行在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时所作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三、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4 月 27 日